

空軍官校「99年軍、民航國籍航空安全管理交流研討會」

壹、依據98年9月份「國籍航空飛安主管座談會」決議事項辦理。

貳、目的：

為增進軍、民航交流並推廣飛行安全管理專業知識及技術，建立正確安全管理觀念，結合產官學界代表，以辦理專題演講及資訊座談方式，有效改善軍、民航飛安狀況與本中心教學水準，為國家及空軍培育飛安專業人才。

參、主辦單位：

空軍軍官學校飛行安教育訓練中心。

肆、協辦單位：

中華民國台灣飛安基金會、空軍官校航空管理系。

伍、指導單位：

國防部(聯準室)、空軍司令部。

陸、會議時間及地點：

民國99年3月11日(星期四)上午，於本校軍史館及仙逸廳舉行。

柒、與會來賓：

中華民國台灣飛安基金會會員(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國防部聯準室、陸軍司令部、海軍司令部、空軍司令部、中華民國台灣飛安基金會、漢翔公司及國內民航、航勤業界代表)計

35 人；另軍職各軍飛安督察主官計 25 員:合計 60 員。

## 捌、會議內容概述

本次會議由本校副校長丁將軍主持，首先恭請民航局林信得副局長致詞，推崇官校能主動積極參與飛安各項工作與教育重視，此次能與飛安基金會及民航局共同合作舉辦「軍、民航國籍航空安全管理交流座談會」必能讓與會來賓獲得豐盛成果。期許確保飛安，民航局已依據國際民航組織附約之規範積極推動安全系統管理，期透由系統面橫向與縱向的整合，對於危害飛航安全的潛在風險加以管理，以降低飛安事件發生的機率；我們了解飛安的改善絕不是任何一個單位一個組織或是政府機關可以獨力完成的，而是要靠各個層面的人員堅守崗位，也唯有大家共同努力方能達成。特別是軍方與民間業者的全方位配合及飛安經驗與心得分享，相信對飛安必有相當程度之助益。

專題報告邀請國防大學政戰學院李博士，以「人為因素分析與歸類系統之理論與運用」內容強調最近十年間，有關人為因素之議題已成為國際上對飛機「適航性」認證當局關注的重點（FAR Part 25/EASA CS-25（Acceptable Means of Compliance, 1302）。

顯示「人為因素分析與歸類系統（HFACS）」為當前分析飛安事件之原因與研擬失事預防策略的主流。

目前歐洲航空安全管理局（EASA）與美國 FAA 在 2008 年均已開始針對座艙中有關飛行員的操作表現與人因工程學之認證做出要求（CS-25

& PART-25)，並規範出可接受的符合要求之標準（Acceptable Means of Compliance, AMC）。

藉由 Wiegmann & Shappell (2003) 所提出的「人為因素分析與歸類系統 HFACS)」，探討飛行決策錯誤在 HFACS 四個層級、18 個子項目中因果連動的關係，證實飛行決策錯誤是造成航空意外的重要因素，且更進一步的發現 HFACS 各層級變項對層級一「決策錯誤」具有跨層級的直接影響效果及可能的間接影響效果。

本研究結果可提供飛安管理與訓練單位，做為飛行員決策訓練與研擬失事預防策略之參考外，對未來 HFACS 理論模式的修訂，將更具有研究參考的價值。

會議討論階段各與會來賓均，並針對飛行管理實務經驗與學術研究成果適切性進行踴躍討論；其中本軍司令部飛安組也提出預畫將人為因素分析與歸類系統 HFACS 納入於軍航飛安事件/事故人為因素調查之分析與研究之用，亦實屬本次最大收穫。